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 2025-030 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发行数量和价格

1、发行数量：41,152,263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发行价格：14.58 元/股

##### ●预计上市时间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41,152,263 股已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在其限售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本次发行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届满后的转让将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 一、本次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 1、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 年 8 月 29 日，发行人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年9月15日，发行人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年2月21日，发行人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年3月9日，发行人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年5月15日，发行人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年8月16日，发行人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年9月5日，发行人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年11月9日，发行人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三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年11月17日，发行人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四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4年8月27日，发行人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024年9月12日，发行人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2025年2月11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规模的议案》。

## **2、本次发行履行的监管部门审核及注册程序**

2023年12月27日，上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公司本次发行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24年3月2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480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

### **3、上市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交所上市交易。

#### 4、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为 41,152,263 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最高发行数量，未超过《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方案》（以下简称“《发行与承销方案》”）中规定的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且发行股数超过《发行与承销方案》中规定的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的 70%。

#### 5、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2025 年 3 月 6 日），发行底价为 12.28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发行人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按照《认购邀请书》中确定的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程序和规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4.58 元/股，即发行底价的 118.73%。

本次发行价格的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

#### 6、募集资金金额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599,999,994.54 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 17,680,629.03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82,319,365.51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募集资金总额，未超过《发行与承销方案》中规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上限 60,000.00 万元。

#### 7、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 1、募集资金验资情况

2025 年 3 月 14 日，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认购对象

缴付申购款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出具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资金到位的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5]2144 号）。根据该报告，截至 2025 年 3 月 13 日止，浙商证券已收到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缴付的认购资金总额 599,999,994.54 元。

2025 年 3 月 14 日，浙商证券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根据相关规定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划转至发行人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2025 年 3 月 14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48 号）。经审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合计 599,999,994.54 元，减除发行费用 17,680,629.03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582,319,365.51 元。其中，计入股本 41,152,263.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541,167,102.51 元。

## 2、股份登记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股份限售手续。

###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 （1）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发行已依法取得必要授权，获得了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了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定价过程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注册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

480号)和发行人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的要求,符合本次发行启动前主承销商已向上交所报备的《发行与承销方案》的要求。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有效。

## **(2) 关于本次发行对象选择合规性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承销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发行对象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及发行结果等各个方面,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2、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发行人律师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浙江天册”)认为:

(1)公司本次发行已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授权和批准,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取得了全部必要的授权和核准,符合《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可以依法实施。

(2)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合法合规,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3)本次发行过程涉及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股份认购协议》等有关法律文件合法、有效。

(4)公司本次发行确定的认购对象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相关要求。

## 二、发行结果及发行对象简介

### （一）发行结果

本次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 14.58 元/股，最终发行规模为 41,152,263 股，募集资金总额 599,999,994.54 元。本次发行对象为 14 名，具体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1	台州城投泮收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4,567	17,999,986.86	6 个月
2	上海虢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虢盛定增五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1,234,567	17,999,986.86	6 个月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663,923	67,999,997.34	6 个月
4	建投华业（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建投华业 2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3,429,355	49,999,995.90	6 个月
5	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34,567	17,999,986.86	6 个月
6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86,419	44,999,989.02	6 个月
7	福建银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00,548	34,999,989.84	6 个月
8	台州市海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801,097	69,999,994.26	6 个月
9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847,736	128,999,990.88	6 个月
10	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743,484	39,999,996.72	6 个月
11	长三角产业创新二期（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69,135	35,999,988.30	6 个月
1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57,613	29,999,997.54	6 个月
13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14,677	24,999,990.66	6 个月
14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34,575	18,000,103.50	6 个月
合计		<b>41,152,263</b>	<b>599,999,994.54</b>	-

本次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限售期为六个月，将于限售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交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 （二）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 1、台州城投泮收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台州城投泮收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2MA7NHB8JXH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台州市创收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朱建华）
出资额	50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葭沚街道市府大道西段 618 号台州科技城综合楼 9 层 909 室（自主申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234,567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2、上海虢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虢盛定增五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该发行对象的管理人为上海虢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上海虢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067811828K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谷茹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奉浦工业区奉浦大道 111 号 7 楼 5006 室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 168 号安联大厦 603-604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234,567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3、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43F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4,663,923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4、建投华业（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建投华业 2 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该发行对象的管理人为建投华业（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建投华业（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72930792C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赵颖杰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霍山路 170 号 3 幢 512 室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院 4 号楼 9、10、13 层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3,429,355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5、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山东强企兴鲁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7GW0N562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华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郭超）
出资额	80,000 万元
主要办公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庐山路 57 号办公室 1126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234,567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6、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台州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0MA2ALMNC9H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庞晓锋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开投金融大厦 1 幢 1201 室-11（自主申报）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开投金融大厦 1 幢 1201 室-11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3,086,419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7、福建银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福建银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683054912H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辉
注册资本	42,000 万元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茶亭街道广达路 108 号世茂国际中心 1#楼 16 层 01 室
主要办公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茶亭街道广达路 108 号世茂国际中心 1#16 层 01 室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2,400,548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8、台州市海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名称	台州市海盛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2MAC7LWC2X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阮翔军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府中路 188 号开投商务大厦 19 楼 1902 室（自主申报）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府中路 188 号 1502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获配数量	4,801,097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9、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8,847,736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10、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台州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0671623786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李战胜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 391 号 201 室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 391 号 201 室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资产管理与处置，股权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2,743,484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11、长三角产业创新二期（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长三角产业创新二期（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7F7QUJ9C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盛石嘉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孙烽）
出资额	123,112.40 万元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 89 号 12 层 1228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2,469,135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12、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朱健
注册资本	890,373.062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财务顾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2,057,613 股
限售期	6 个月

13、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45342F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明浩
注册资本	60,060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 1101 号 8F 和 7F701 单元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 1101 号华泰金融大厦 7-8 层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714,677 股
限售期	6 个月

14、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优选三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45342F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明浩
注册资本	60,060 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 1101 号 8F 和 7F701 单元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博成路 1101 号华泰金融大厦 7-8 层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	1,234,575 股
限售期	6 个月

### （三）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不包括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上述机构和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也不存在上述机构及人员直接认购或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的情形。

##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十大股东变化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陈保华	368,877,935	25.15	A 股流通股	-
2	周明华	224,418,890	15.30	A 股流通股	-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671,596	5.02	A 股流通股	-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377,799	1.87	A 股流通股	-
5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7,680,353	1.21	A 股流通股	-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563,803	1.06	A 股流通股	-
7	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62,871	0.85	A 股流通股	-
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收益组合	11,452,757	0.78	A 股流通股	-
9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26,906	0.77	A 股流通股	-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医药健康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325,984	0.64	A 股流通股	-
	合计	772,058,894	52.65	-	-

###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份性质	限售股份数量 (股)
1	陈保华	368,877,935	24.46	A股流通股	-
2	周明华	224,418,890	14.88	A股流通股	-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586,578	1.63	A股流通股	-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27,204	1.33	A股流通股	-
5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7,680,353	1.17	A股流通股	-
6	国泰佳泰股票专项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80,771	0.87	A股流通股	-
7	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62,871	0.83	A股流通股	-
8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2103 组合	12,199,759	0.81	A股流通股	-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272,333	0.75	A股流通股	-
10	临海市靖越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45,526	0.61	A股流通股	-
合计		<b>713,752,220</b>	<b>47.33</b>	-	-

注：以上前十大股东情况为截至 2025 年 3 月 25 日的的数据。

### （三）公司控制权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仍为陈保华先生。

###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 41,152,263 股已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型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41,152,263	41,152,26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66,755,541	-	1,466,755,541

股份类型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合计	1,466,755,541	41,152,263	1,507,907,804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本次发行对股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将增加 41,152,263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同时，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资产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有效提升，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本次发行有利于公司充实资金、优化资产结构，有利于公司增强财务稳健性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保障。

###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制剂数字化智能制造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将为公司带来持续稳定收益，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 （四）本次发行对治理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已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现行法人治理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 （五）本次发行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造成重大影响，若公司未来拟调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科研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六）本次发行对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也不会导致同业竞争。若未来公司因正常的经营需要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发生交易，公司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遵照市场化原则公平、公允、公正地确定交易价格，并履行必要的批准和披露程序。

## 六、为本次发行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保荐代表人	罗军、潘洵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 201 号
联系电话	0571-87902576
传真	0571-87903733

### （二）发行人律师

名称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章靖忠
经办律师	黄廉熙、金臻、王省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1 楼
联系电话	0571-87901111
传真	0571-87901500

### （三）审计机构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孙文军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旺、王建
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世纪城润奥商务中心（T2）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 （四）验资机构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孙文军
签字注册会计师	林旺、王吕军
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世纪城润奥商务中心（T2）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高峰
签字注册会计师	于薇薇、韩秀春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联系电话	0571-88879999
传真	0571-88879010-8306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